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NYANG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2)

二零二一年度末期業績公佈

集團財務摘要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變動
收入與其他收益	195,501	225,203	(13%)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190,717	86,766	120%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經扣除：			
— 投資物業公平值之變動及 相關稅務影響	(69,297)	65,742	(205%)
	121,420	152,508	(20%)
	二零二一年 港元	二零二零年 港元	
每股溢利	5.59	2.53	121%
每股溢利			
— 經扣除投資物業公平值之 變動及相關稅務影響	3.56	4.44	(20%)
每股末期股息	0.70	0.70	—
每股特別股息	0.70	0.70	—
每股股息	1.40	1.40	—
每股資產淨值	160.95	145.64	11%

我們沉痛宣佈，本公司之常務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榮鴻慶先生(「榮先生」)，太平紳士，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日安祥辭世。

於一九四七年榮先生與已故的姐夫王雲程先生一起創立了南洋紗廠有限公司，自公司成立以來，他一直對本公司作出了很多寶貴的貢獻，南洋是香港紡織業的先驅之一，引進了第一家垂直整合的紡織廠，包括紡紗、織布和染色業務。本公司對榮先生深表讚賞和致以誠摯感謝，並向他的家人致以深切慰問。

Nanyang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港幣190,700,000元(二零二零年：溢利港幣86,800,000元)。本年度溢利包括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就其二零二零年盈利派發之股息收入約港幣66,100,000元(已扣除21%預扣稅)、投資收益及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金融資產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淨額港幣29,800,000元，還包括投資物業(包括合營企業所擁有)公平值之變動所產生之收益淨額港幣69,300,000元(二零二零年：虧損港幣65,700,000元)。然而，未計按公平值重估投資物業(包括合營企業所擁有)帶來之淨影響，二零二一年錄得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港幣121,400,000元(二零二零年：溢利港幣152,500,000元)，減少了20%。每股總溢利為港幣5.59元(二零二零年：港幣2.53元)。然而，若不包括按公平值重估投資物業帶來之淨影響，每股溢利為港幣3.56元(二零二零年：港幣4.44元)。本集團之每股資產淨值由港幣145.64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升至港幣160.95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此乃由於其他綜合收益錄得公平值收益約港幣337,400,000元，相比於二零二零年公平值虧損約港幣363,600,000元。

本集團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初步業績公佈中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的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利潤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列載數額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之工作不構成鑒證業務，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初步業績公佈發表任何意見或鑒證結論。

合併利潤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收入	2	168,647	183,674
其他收益	2	26,854	41,529
收入與其他收益	2	195,501	225,203
直接成本		(17,031)	(16,368)
毛利		178,470	208,835
行政開支		(43,383)	(40,687)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1,022)	(518)
投資物業公平值之變動		67,100	(35,600)
經營溢利	3	201,165	132,030
財務收益	4	154	166
財務開支	4	(71)	(658)
應佔合營企業之溢利／(虧損)		10,992	(18,880)
除所得稅前溢利		212,240	112,658
所得稅開支	5	(21,523)	(25,89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190,717	86,766
每股溢利(基本及攤薄)	6	港幣5.59元	港幣2.53元
股息	7	47,555	47,859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年內溢利	<u>190,717</u>	<u>86,766</u>
其他綜合收益：		
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應佔按權益法入賬之合營企業的其他綜合收益	2,570	6,880
外幣折算差額	13,691	(12,373)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綜合收益記賬的 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虧損)	<u>337,364</u>	<u>(363,601)</u>
除稅後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u>353,625</u>	<u>(369,094)</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u><u>544,342</u></u>	<u><u>(282,328)</u></u>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77	162
使用權資產		619	5,565
投資物業		2,499,000	2,431,900
合營企業之投資		99,987	91,369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綜合收益記賬的 金融資產		2,338,897	1,989,688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非流動 金融資產		9,242	4,918
		<u>4,947,922</u>	<u>4,523,602</u>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8	9,858	9,860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金融資產		446,161	407,094
應收稅款		1,174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已抵押銀行存款		4,606	4,7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3,819	123,243
		<u>605,618</u>	<u>544,897</u>
總資產		<u>5,553,540</u>	<u>5,068,499</u>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3,397	3,419
其他儲備		2,019,050	1,665,106
保留溢利		3,444,492	3,310,383
總權益		<u>5,466,939</u>	<u>4,978,908</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611
遞延所得稅負債		27,520	26,442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05	1,184
		<u>28,725</u>	<u>28,237</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9	57,265	54,981
當期所得稅負債		-	1,530
租賃負債		611	4,843
		<u>57,876</u>	<u>61,354</u>
總負債		<u>86,601</u>	<u>89,591</u>
總權益及負債		<u>5,553,540</u>	<u>5,068,499</u>

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

Nanyang Holdings Limited的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投資物業重估、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透過其他綜合收益記賬的金融資產均按公平值列賬而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甲) 於二零二一年生效之準則修改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採納下列必須於會計期間開始日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採用之準則修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改)	與2019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的租金優惠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第7號、第9號及第16號(修改)	第二階段利率基準改革

採納準則修改不會對會計政策造成任何重大變動或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乙) 尚未生效及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之新訂準則、準則修改及解釋

下列已頒佈之新訂準則、準則修改及解釋必須於本集團會計期間開始日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及後或較後期間採用，惟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改)	概念框架之提述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改)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改)	租賃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改)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改)	會計政策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改)	會計估計定義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改)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改)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改)	有償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²⁾
年度改進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²⁾
會計指引第5號(經修訂)	同一控制下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 ⁽²⁾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包含隨時要求償還條文之定期貸款的分類 ⁽³⁾

1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乙) 尚未生效及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之新訂準則、準則修改及解釋(續)

- (1)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生效日期待定
- (5) 於收購日期在首個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開始當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

本集團已著手評估以上之新訂準則、準則修改及解釋之影響，並不預計其會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2 收入與其他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入主要包括租金收入、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金融資產之投資收益及按公平值透過其他綜合收益記賬的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其他收益為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金融資產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淨額。年內已確認之收入與其他收益如下：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收入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70,361	74,380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金融資產之投資收益	2,986	3,213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綜合收益記賬的金融資產 之股息收入	83,828	94,462
投資物業之管理費收入	11,112	11,438
其他	360	181
	168,647	183,674
其他收益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金融資產之已變現及未變現 收益淨額	26,854	41,529
收入與其他收益	195,501	225,203

管理費收入會隨著完成相關履約義務時，而於一段時間內確認。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管理服務有關的合約負債及分配至該等未獲滿足合約價格分別為港幣185,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156,000元)。

2 收入與其他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於世界各地經營兩項主要業務分部：

房地產 — 投資及租賃工貿樓宇

金融投資 — 持有及買賣投資證券

各項業務分部之間並無進行銷售或其他交易活動。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如下：

	房地產 港幣千元	金融投資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收入與其他收益	<u>81,593</u>	<u>113,908</u>	<u>195,501</u>
分部業績	94,073	107,092	201,165
財務收益			154
財務開支			(71)
應佔合營企業之溢利	10,992	-	<u>10,992</u>
除所得稅前溢利			212,240
所得稅開支			<u>(21,523)</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u>190,717</u>
其他項目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45)	(25)	(70)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u>67,100</u>	<u>-</u>	<u>67,100</u>

附註：使用權資產均集中管理，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變現使用權資產之折舊為港幣4,946,000元。

2 收入與其他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如下：

	房地產 港幣千元	金融投資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收入與其他收益	85,818	139,385	225,203
分部業績	(1,293)	133,323	132,030
財務收益			166
財務開支			(658)
應佔合營企業之虧損	(18,880)	-	(18,880)
除所得稅前溢利			112,658
所得稅開支			(25,89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86,766
其他項目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34)	(23)	(57)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35,600)	-	(35,600)

附註：使用權資產均集中管理，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變現使用權資產之折舊為港幣4,946,000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及負債與總資產及負債之對賬如下。分部資產不包括於合營企業之投資及使用權資產，而分部負債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負債、租賃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均集中管理。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房地產 港幣千元	金融投資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	2,506,929	2,946,005	5,452,934
使用權資產			619
合營企業之投資	99,987	-	99,987
			5,553,540
分部負債	52,901	4,364	57,265
未分配負債			29,336
			86,601

2 收入與其他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房地產 港幣千元	金融投資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	2,440,085	2,531,480	4,971,565
使用權資產			5,565
合營企業之投資	91,369	-	<u>91,369</u>
			<u>5,068,499</u>
分部負債	52,673	3,838	56,511
未分配負債			<u>33,080</u>
			<u>89,591</u>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並以香港為基地。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在香港及其他國家之收入與其他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香港	69,340	102,966
美國	15,115	10,604
歐洲	16,718	14,246
臺灣	83,713	94,462
其他國家	10,615	2,925
	<u>195,501</u>	<u>225,203</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位於／經營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的金融工具之非流動資產總值如下：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香港	2,499,694	2,437,503
中國內地	100,089	91,493
	<u>2,599,783</u>	<u>2,528,996</u>

3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70	57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4,946	4,94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31,615	29,251
投資物業之管理費開支	12,190	12,190
	<u>12,190</u>	<u>12,190</u>

4 財務收益/(開支)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財務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154	166
	<u>154</u>	<u>166</u>
財務開支		
短期借款之利息支出	-	(67)
租賃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之利息支出	(71)	(156)
融資活動之淨滙虧損	-	(435)
	<u>(71)</u>	<u>(658)</u>

5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依16.5%(二零二零年：16.5%)之稅率撥備。預扣稅乃根據海外投資(包括合營企業)所得之應收股息按照被投資公司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在合併利潤表支銷之稅項如下：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2,918	3,975
— 預扣稅	18,074	20,545
— 過往年度撥備(剩餘)/不足	(547)	381
	<u>20,445</u>	<u>24,901</u>
遞延所得稅	1,078	991
	<u>21,523</u>	<u>25,892</u>

年內，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所得稅開支合共港幣2,403,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1,677,000元)，已包括在合併利潤表的應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6 每股溢利

每股基本溢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溢利(港幣千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u>190,717</u>	<u>86,766</u>
股份數目(千股)		
已發行普通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	<u>34,092</u>	<u>34,322</u>
每股溢利(港元)		
基本及攤薄(附註)	<u>5.59</u>	<u>2.53</u>

附註：本公司沒有可攤薄之潛在普通股，而每股攤薄溢利相等於每股基本溢利。

7 股息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70元 (二零二零年：每股港幣0.70元)	23,777	23,929
二零二一年擬派特別股息每股港幣0.70元 (二零二零年：每股港幣0.70元)	23,778	23,930
	<u>47,555</u>	<u>47,859</u>

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202	185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8,044	8,215
應收合營企業賬款	1,612	1,460
	<u>9,858</u>	<u>9,860</u>

本集團並沒有向客戶提供任何信貸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30日內	<u>202</u>	<u>185</u>

應收貿易賬款並無集中的信貸風險。

9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3,143	3,368
租金及管理費按金	19,197	19,49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4,925	32,121
	<u>57,265</u>	<u>54,981</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30日內	<u>3,143</u>	<u>3,368</u>

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70元及特別股息每股港幣0.70元，即總股息分派額約為港幣47,600,000元(二零二零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70元及特別股息每股港幣0.70元，即總股息分派額約為港幣47,900,000元)。惟須待本公司股東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及特別股息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或前後派發。此等擬派股息並無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列作應派股息，惟將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列作保留溢利分派。

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定股東收取建議分派末期及特別股息的權利，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到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十七樓1712-16號舖，辦妥過戶手續。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於年內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合共購回本公司股份217,500股，全部股份已被註銷。董事相信，由於股份以每股資產淨值之折讓價格買入，故購回股份對股東有利。購回的股份之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股份 購回數目	每股價格		總代價 港元
		最高價 港元	最低價 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	31,500	40.00	40.00	1,260,000
四月	24,500	42.45	42.45	1,040,025
八月	85,500	39.00	39.00	3,334,500
九月	76,000	39.00	36.95	2,894,950
	<u>217,500</u>			<u>8,529,475</u>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各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股份。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房地產

香港

因應遏制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而採取之措施，令本港房地產租賃市場持續面臨挑戰。二零二二年第一季，本集團持有的290,000平方呎工商業樓面面積的南洋廣場，潛在的新租戶到場睇樓，陷入停頓。目前出租率為92.4%。自一九九六年起，租用42,976平方呎(佔總面積14.9%)之主要租戶聯邦快遞決定於今年年底前遷出，我們已開始將該樓面推出市場放租。然而，隨著觀塘區大量新辦公室物業供應增加，吸納租戶的競爭將十分激烈。除了向新租戶提供優惠的租賃條款和具有吸引力的租金，以及保留現有租戶外，我們還將考慮提供裝修補貼費用以吸引新租戶。

上海

租用本集團擁有65%權益之投資—上海申南紡織有限公司約21,202平方米(佔總面積75.3%)作為養老或康復中心的新租戶，已完成清拆工作，並獲得政府相關批文可以開始裝修工作。該設施預計可於二零二三年第一季度投入營運。

申南之土地使用權和合營期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屆滿，我們正與中國合營夥伴進行洽談，在同一地點以新的條款成立新的合營企業。

深圳

本集團擁有45%權益之合營企業—深圳南方紡織有限公司之盈利持續表現滿意。然而，因應遏制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而採取之措施，導致租用地下和一樓從事零售業之租戶的業務持續非常低迷。

金融投資

二零二一年下半年，我們投資組合之表現受到中國監管機構對互聯網、教育、促進共同繁榮的政策和防止房地產行業崩潰措施的影響。我們減持香港、中國及日本股票的投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組合(包括組合中持有的現金)較去年同期增加了5.6%。分類為流動資產之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金融資產合共港幣446,200,000元，約佔本集團總資產8.0%。該等分散風險之投資包括約400隻個別持有。本集團錄得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淨額港幣26,900,000元與投資收益港幣3,000,000元。股票約佔80.2%(其中美國43.6%、歐洲16.4%、日本4.7%、亞太地區除日本外22.0%和新興市場13.3%)，債券12.4%(其中美國84.4%、歐洲4.0%、新興市場6.9%和其他4.7%)、商品投資2.4%及現金5.0%。

本年度由於遏止通脹預計利率將上升，地緣政治緊張，中國當局持續加強對互聯網的規範和防止房地產市場崩潰，以及遏制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而採取的措施，將繼續影響全球股市。在撰寫本文時，俄羅斯和烏克蘭之間的衝突導致大宗商品價格飆升，更會進一步加劇通脹，主要股票市場經歷了大幅下滑，影響了我們的投資組合。在此期間，我們減持美國股票和新興市場債券。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投資組合自年初至今下調約5.86%，而投資組合(包括組合中持有的現金)市值約為55,700,000美元或港幣435,600,000港元。

俄羅斯與烏克蘭的戰爭、中美關係、供應鏈瓶頸和高昂的能源價格給市場帶來了極大的不確定性。然而，中國為促進增長而放鬆貨幣和財政政策的行動，可能在一定程度上有助於穩定市場。我們仍然保持警惕和抱著期望，若地緣政治危機得到解決，股市可能會反彈。

本集團於一間臺灣持牌銀行—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銀」)之投資，現持有其股份177,568,191股，佔上銀已發行股本總額約4%。由於無意在本報告結算日後十二個月內出售，此項價值港幣2,335,000,000元之投資已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之按公平值透過其他綜合收益記賬的金融資產(佔本集團總資產約42%)。本集團就上銀二零二零年盈利收得現金股息淨額約港幣66,100,000元。

上銀目前在臺灣設有72間分行，於香港、越南、新加坡及中國無錫各有一間分行。上銀還設有四個辦事處於印尼雅加達、泰國曼谷、柬埔寨金邊和越南北寧。於二零二零年，上銀開始重建其台北總行大樓，預期新大樓於二零二三年落成啓用。於二零二一年一月獲取業務許可，為高資產客戶提供財富管理。上銀持有香港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上商」)57.6%的權益。上商在香港設有44間分行，三間在中國，四間在海外。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銀經查核稅後淨利歸屬其業主約為新台幣14,255,600,000元(二零二零年同期：淨利歸屬其業主為新台幣13,462,900,000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銀業主權益總計約為新台幣157,801,80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新台幣155,103,300,000元)。(該等數字乃據摘錄上銀網站<http://www.scsb.com.tw>。)

財務狀況

本集團價值港幣2,334,00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272,000,000元)之投資物業已用作為一般銀行融資之抵押，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使用。於年底，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港幣547,70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83,500,000元)。

僱員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有13名僱員。薪酬乃參考有關員工之資歷及經驗釐定。薪金及酌情花紅被每年檢討。本集團亦提供其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公積金。

感謝所有員工在過去一年中的忠誠和支持，如常執勤，令公司能夠正常營運。本集團以確保員工福祉與健康為本。我們亦為所有於辦公室工作的員工提供額外津貼、足夠的口罩、消毒搓手液和新型冠狀病毒抗原檢測試劑盒。

企業管治

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任何資料可合理顯示本公司現時或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未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守則條文。

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過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董事已確認，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及業績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商討審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等事宜，包括與管理層審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

業績公佈及年報之刊載

此份末期業績公佈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nanyangholdingslimited.com刊載。本公司二零二一年度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李尚義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六名董事：

執行董事：

榮智權，太平紳士，FHKIB (副常務董事)
陳珍妮 (財務總監)

獨立非執行董事：

畢紹傳 (主席)
史習陶
黃志光

非執行董事：

榮康信